附件2

诚信报名承诺书

我已阅读《北安市纪委监委公开选调公务员公告》，清楚并理解其内容，在此我郑重承诺：

一、保证本人符合所报名岗位要求的资格条件。

二、保证报名时所提供的个人信息、证明文件、证件等相关资料真实、准确、绝无弄虚作假。

三、如因弄虚作假或不符合报名资格条件被取消考察或录用资格，或因自身原因，造成无法与本人联系，影响本人选调的，本人自愿承担后果。

四、自觉遵守公开选调的有关要求，遵守选调纪律，服从工作安排，不舞弊，也不协助他人舞弊。

如违背以上承诺，本人自愿承担由此而造成的全部后果并承担相应责任。

报名人签字：

报名人身份证号码：

年 月 日